

心悦之，诚评之。文学、书画、摄影、音乐……诚邀您一起聊经典，谈创作，评作品。

欢迎您的来稿

投稿邮箱：  
wanbaofukan@163.com  
请在主题标注“心悦诚评”。



2023年11月2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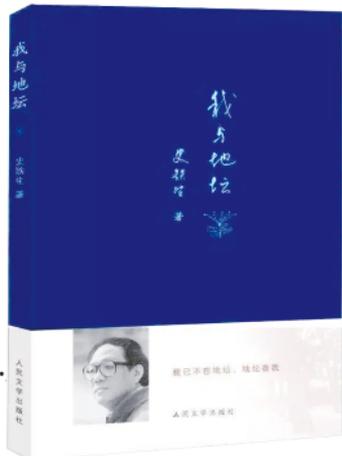
星期四

值班主任：李金娜

编辑：鲍涛

美编：许茗蕾

校对：王明才



勃拉姆斯的《D大调第二交响曲》的确令人难忘，我会随着乐曲的引领产生丰富的感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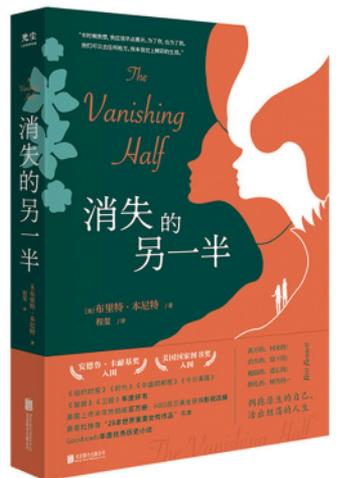
起初，乐曲声好像梦里呜咽中的小河，沉郁却未曾沉沦，因为夜晚终将过去，睁开惺忪的双眼，待晨雾逐渐散去，周遭的世界正在变得清晰又美丽。还犹豫什么呢？走出去，走出心中的阴霾，走出去，去接触广阔的大自然——小鸟在林间穿梭、在枝头婉转地鸣啼，小河流淌着，带走我们的忧伤与怅惘，我们的脚步因此变得轻快，我们的眼神逐渐灵动起来，每天都是崭新的一天，我们又有什么理由沮丧呢？村庄、和风、暖阳、亲友的微笑……我们每个人都是如此平凡，可是每个人理应发掘自己的不凡。生活在如此多变的时代，听车流声、喧闹声、欢笑声……我们忙碌起来，自然而然团结起来，开始创造，当所有的平凡汇聚成一股强大的力量，我们注定无可阻挡！我们有痛苦，我们却可以令痛苦升华，我们很平凡，但我们却可以携手谱写史诗一样的篇章。当时光像河水一样静静流淌，柔风再度拂过我们的衣裾，我们的经历也因此具有了深刻的意义，生活暮暮朝朝，原来是为我们将谱写的传奇埋下了伏笔。

据说，勃拉姆斯的童年并不幸福，生活窘迫，父母感情不和，13岁的他不得不帮助父母扛起养家糊口的重担。他在剧院协助父亲演奏，给一些学生当私人钢琴老师，其间写了管弦乐改编曲、舞曲进行曲等不少音乐作品，以换取微薄收入。他一边阅读着海涅、荷尔德林的诗集，一边在酒吧担任钢琴师。很多年以后，当他回忆起这段挣扎的生活时，感慨道：“过去像我这样难过日子的人，恐怕并不很多。”正因如此，曾经的困苦磨炼了他的意志，为谋生而写的音乐作品提高了他的作曲能力，与社会底层的广泛接触使他积累了大量的德国民间音乐素材，这些都为他日后的创作打下了基础。

27岁的他就敢于挑战以音乐泰斗李斯特为领袖的新德意志乐派，虽然遭遇失败，但他从此韬光养晦，执著地朝着自己的音乐梦想迈进，哪怕受到无情的攻击都不曾动摇。

1877年6月，44岁的勃拉姆斯到奥地利南部的贝尔察赫小村庄避暑，壮观的景象和淳朴善良的人们让他不禁叹道：“这么多旋律到处飞舞，可得小心点，免得踩到它们！”果然，作曲家的灵感喷薄而出。《D大调第二交响曲》第一章从提琴深远的低声哼鸣开始，圆号与木管先后奏出，对答呼应；第二章是一曲缓慢的柔板；第三章的基本主题是节奏轻快、旋律纤巧的小步舞曲，第四章是一首充满热情欢乐与坚毅力量的终曲。

勃拉姆斯最终成为唯一将古典音乐宝藏完美无缺继承下来的人，他运用真正的交响乐思维重建古典音乐的全部领域。在浪漫主义后期，他的四首交响曲在构思广度与思想深度上均无人能超越。



## 一边臣服一边成长

陈翠珍

最近，我在读史铁生的《我与地坛》，一边读一边思考，地坛对史铁生意味着什么？我想，地坛不仅是史铁生的救赎，也让他获得了重生。

在史铁生意气风发的年龄，却因病双腿残疾。愤怒、不接纳、拒绝等负面情绪充斥身心时，地坛与他结下了不解之缘。如他所说：“在满园弥漫的沉静光芒中，一个人更容易看到时间，并看见自己的身影。”他坐在轮椅上，看阳光一寸寸爬过树梢、爬过地面，看蚂蚁摇头晃脑地捋着胡须，看瓢虫慢悠悠爬行，看蜜蜂在花间忙碌，看一滴露珠滚落叶片，看驻留在枝条上的蝉蜕，直到夕阳铺满园子。这座废弃多年的园子里，仍有无数的生命活跃着。他开始在这里看书，看累了就睡觉，睁开眼又打量给他阴凉的树木，看风与树低语，看树木之上，一闪而过的鸟儿，看鸟儿之上的闲云和蓝天……

大自然有天然的治愈能力。岳阳楼治愈了范仲淹、醉翁亭治愈了欧阳修、庐山治愈了苏轼、王屋山治愈了李白、终南山治愈了王维、一亩方塘治愈了周敦颐、月亮治愈了坂本龙一、瓦尔登湖治愈了梭罗……走近山山水水，他们看见草木的疯长、花朵的绽放，也看见生命的渺小，发现大自然的包容与辽阔。无论季节如何更迭，无论人世发生多少悲欢离合，泥土永远充满芬芳，阳光总是普照万物。在大自然中开始共情，人们开始思考、开始沉淀，也开始臣服。史铁生也是。

在地坛，史铁生不再自暴自弃，他开始用心看世界。他看见了比自己痛苦百倍的母亲，看见了那对几十年相依相伴的夫妻，看见了热爱歌唱、最终消失不见的青年，看见了漂亮却弱智的姑娘……他开始向命运臣服，不是认输，而是觉察、接纳自己的现实，一点一滴重建自己的生活。那是获得重生的史铁生。他开始了生命的书写，写自己的童年，却不仅仅写童年；写上山下乡时，自己的健步如飞，也写那个时代人们的命运；写对母亲的懊悔与愧疚，不再挣扎，而是充满感恩和轻松；他写对生命的思考，却让人感觉如沐春风，徜徉在温暖的人性光辉里。他用细腻的笔触，去描写脆弱的、具体的苦难，却温暖了无数人，激励了无数人。

如果问我，《我与地坛》这本书最想推荐给谁，我想推荐给学生们。如果他们读过，也许就多一些为了梦想而坚持的孩子。他们也许会接纳自己面临的挫折或苦难，他们会珍惜与父母生活的每一天，他们会变得轻松豁达，他们会像史铁生一样，一边臣服，一边成长。

史铁生的双腿虽残疾，精神和人格却是饱满的。他说：“想念地坛，主要是想念它的安静。”我想，真正能够安静下来的是人的内心，愿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地坛，它让你发现，你的生命、你的生活没有想象的那么糟糕。我想，这也是史铁生想要告诉我们的。

## 让痛苦升华

朱睿

当一个黑皮肤的人与白皮肤的人结合所诞生的结晶，在身份认同上，更愿意相信自己是哪一种肤色呢？每一个人的选择不同，所铸造的人生故事也是不一样的。在我看来，这是布里特·本尼特的《消失的另一半》这部小说所讲述的一切故事的源头。

故事发生在马拉德小镇，是一个浅色人种的聚居地。这些浅色人种永远不被当成白人，但是又拒绝被视为黑人。在身份的认同上，他们是困惑的、矛盾的。小镇上有两个女孩——姐姐德西蕾和妹妹史黛拉，在生活的压力之下，她们不得不辍学，走上工作的道路。更让两个女孩痛苦的是，她们的父亲被白人谋杀，在工作的过程中，她们又遭遇到白人老板的性侵。在亲人的离世和生活的种种袭扰之下，她们选择逃离小镇。随之，二人走上了不同的道路。

姐姐德西蕾遇到了她认为的爱情，但在婚后遭遇了更为猛烈的家暴，这让她内心充满了煎熬。让她更难以接受的还有，妹妹史黛拉留下一张纸条后便杳无音讯。其实妹妹史黛拉的离开，是为了追求更好的生活。她渴望成为白人，过上白人般的生活。在一次冒充白人成功之后，她心中萌生了一个大胆的计划。之后，她成功嫁给了一位条件优渥的上层白人，华丽的锦袍也披在身上。一位黑人邻居的到来，让史黛拉内心充满了纠结，尽管她刻意想与黑人邻居保持距离，但是孩子间的友谊跨越了一切。孰料，一声“黑鬼”让彼此的友谊跌入了低谷，最后黑人邻居也搬了家。同时，史黛拉的女儿也脱离了家人为其指引的道路。她叛逆，愿意冒险，她追求自己所爱，也在被伤害。

德西蕾与史黛拉虽然走散，但是命运让她们的女儿成为彼此联结的纽带。德西蕾的女儿是黑皮肤的裘德，而史黛拉的女儿是金发碧眼的肯尼迪。她们是表亲，开始却是陌生人。一次偶然相遇，让她们彼此相识相知。裘德不断地追寻史黛拉一家，而肯尼迪在一次又一次的见面中，不断质疑自己的“来源”——母亲曾经的教诲充满了谎言。

德西蕾与史黛拉的母亲在离世前患上了阿尔茨海默病，她常常将德西蕾认成史黛拉。在内心的驱使之下，史黛拉来看望母亲，她与德西蕾相拥而泣，但选择在夜晚悄悄离开，只因为她不愿意失去现有的一切。

故事的结尾并不是我们期待的团圆，史黛拉最后还是选择了离开。当然，也有让人惊喜的环节：裘德实现了人生的理想，走上了医学的道路。

在那个种族关系异化的过去，个人的命运不免被牵绊其中。我们没办法去指责史黛拉的虚荣和违心，因为她所选择的道路，也许是我们每位平凡人可能选择的道路。逃避现实很容易做到，直面生活的苦难更需要勇气。我们往往很容易指责懦弱，但往往容易忘却——我们并不一直是强者。生活中，我们应该记住苦难，保持一份宽容和同情。

## 我们的选择

赵元建